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 2018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六、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性基金）
- 七、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财政专户）
- 八、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机关参公）
- 九、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事业）
- 十、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一、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行政审批、公共资源交易和市民诉求热线服务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

(二) 负责审批制度改革后续优化行政审批服务,提升行政审批效能以及加强四级公共行政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创新等工作。

(三) 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行政审批服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行政审批标准化建设工作。

(四) 负责市民诉求热线电话受理、转办、督办和综合协调指导工作。

(五) 组织拟订公共资源交易规则和制度,编制交易项目目录;负责权限内公共资源交易实施的协调、管理、监督和考核工作。

(六) 负责市公共行政服务大厅各项管理制度的制定、落实及监督检查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进驻部门有关工作及工作人员进行日常管理、考核。

(七) 负责中心大楼的行政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

(八)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部门预算是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本部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

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事业单位1家,具体包括:

1.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
2. 大连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无预算）
3. 12345 市民呼叫中心（无预算）。

第二部分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2018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18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18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六、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性基金）
- 七、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财政专户）

八、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机关参公）

九、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事业）

十、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一、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部门收支预算

2018年收入预算5515.66万元，比2017年增加358.8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16.66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018年支出预算5515.66万元，比2017年增加358.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43.56万元，

公用经费 120.17 万元，部门专项经费 4351.93 万元，提前告知专项经费 0 万元。

二、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515.6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358.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15.6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0 万元。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515.66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358.88 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 1043.56 万元，公用经费 120.17 万元，部门预算专项经费 4351.93 万元，提前告知专项经费 0 万元。

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4.6 万元，包括大连市公共行政服务中心本部以及下属 0 家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4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计划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和 2018 年预算均未安排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10.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0.6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保留的编制内实有车辆数和车辆运行经费定额标准均未增加，无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0.17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256.7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3256.7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

五、预算绩效情况

2018 年度，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8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性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反映公务用车购置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是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科目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